

证监会进一步加强融券业务监管 全面暂停限售股出借

本报记者 吴晓璐

1月28日，证监会宣布进一步加强融券业务监管，一是全面暂停限售股出借，二是对融券效率进行限制，将转融券市场化约定申报由实时可用调整为次日可用。

同日，沪深交易所发布通知，自1月29日起暂停战略投资者在承诺的持有效期内出借获配股票。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布通知，自3月18日起暂停执行《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业务规则(试行)(2023年6月修订)》第三十八条和第三十九条涉及转融券约定申报实时处理的有关规定，当日以约定申报方式借入的证券，由实时可用调整为次一交易日可用。科创板做市券商业务参照上述安排执行。

市场人士认为，两项举措为融券戴上“紧箍咒”，有助于稳定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长田利辉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这是证监会逆周期调节工作的重要举措，体现了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能够更好地稳定投资者的预期和信心，助力市场逐步走出底部区域。

优化融券机制稳定市场

证监会表示，为贯彻以投资者为本的监管

理念，加强对限售股出借的监管，证监会经充分论证评估，进一步优化了融券机制。

此次优化主要涉及两方面：一方面，自1月29日起全面暂停限售股出借。

中信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明明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首先，这一政策有助于稳定市场信心；其次，有助于防止限售股出借对市场的负面冲击，同时，也降低了部分投资者通过限售股出借操纵市场的风险。

对于A股而言，田利辉表示，全面暂停限售股出借，将减少市场的供给压力，对于一些限售股较多的公司，这有助于稳定其股价。同时，将提振中小投资者信心，稳定市场情绪。

另一方面，因涉及系统调整等因素，自3月18日起将转融券市场化约定申报由实时可用调整为次日可用，对融券效率进行限制。

由于前一日的出借信息通过交易所和中证金融网站公开，次一日起才可用于融券，给投资者更充足的时间消化市场信息，有利于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在公平和效率之间，更为强调公平。

田利辉表示，这一调整能够降低融券交易的灵活性，降低融券交易的效率，能够减少市场波动，抑制部分机构借助融券机制出现的过度投机行为；也能够防止机构利用实时申报的优势进行过度交易，进而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因此，这一措施可以起到稳定市场的作用。

明明表示，限制融券效率，减少了市场上可用的融券券源，加大了部分投资者的做空成本，更有助于维护资本市场的平稳运行、提振投资者对A股的信心。

(下转A3版)

稳市场稳信心的一大有力举措

■ 安 宁

建设以投资者为本的资本市场正持续落实到行动中。1月28日，证监会表示，进一步加强融券业务监管，全面暂停限售股出借。同日，沪深交易所发布通知称，自2024年1月29日起暂停战略投资者在承诺的持有效期内出借获配股票。

此次监管层对融券业务的进一步优化，诠释了资本市场以投资者为本的监管理念，也是证监会积极迅速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的重大举措，体现出监管层用实际行动落实稳市场、稳信心的坚定决心。

1月22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对资本市场稳定发展提出了具体要求，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1月24日，证监会副主席王建军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建设以投资者为本的资本市场，要在制度机制设计上更加体现投资者优先，让广大投资者有回报、有获得感。他同时提出，把公平性放在

更加突出位置，健全适合国情市情的量化交易监制度，优化完善减持、融券、转融通等制度规则。

随后，1月25日至26日，中国证监会召开的2024年系统工作会议强调，要突出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从维护市场公平性出发，系统梳理评估资本市场关键制度安排，重点完善发行定价、量化交易、融券等监管规则，旗帜鲜明地体现优先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此次融券机制的调整充分体现了以投资者为本的监管理念，监管层把制度的公平性和投资者保护的优先性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全面暂停限售股出借，体现了对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有利于稳定市场预期，提振投资者信心。



资本市场制度型开放稳步推进 多项新举措值得期待

目前，监管部门正在推动加强内地与境外市场的互联互通、优化QFII制度等

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1月12日，证监会累计核准23家上市

公司发行GDR，合计募资约122亿美元



王琳/制图

本报记者 吴晓璐

近日召开的中国证监会2024年系统工作会议提出，统筹开放和安全，稳步扩大资本市场制度型开放，加强开放条件下的监管能力及风险防范能力建设。

目前，监管部门正在推动加强内地与境外市场的互联互通，优化QFII（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制度等，资本市场高水平制度型开放稳步推进。

市场人士认为，推进资本市场高水平制度型对外开放，需要推进我国资本市场基础制度、规则、标准与境外成熟资本市场通行标准看齐，在完善我国资本市场基础制度的同时，吸引境外投资者和机构，提升国内资本市场对全球资源整合配置能力。

“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

今年以来，中央层面频频释放金融高水平开放信号。作为金融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以及优化资源配置的主战场，资本市场稳步推进高水平制度型对外开放。

申万宏源政策研究室主任龚芳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推进资本市场高水平制度型对外开放是深化资本市场系统性制度改革的重要内容。近年来，我国通过额度放开、资质放开、持股比例放开、互联互通机制的扩容，在联通境内外市场上取得了一系列重要成绩。

近年来，证监部门深入推进市场、机构、产品全方位开放，在“引进来”方面，持

续吸引外资机构来华展业投资。据高盛研报数据，目前全球共同基金及对冲基金对中国股票的总持仓金额约1.075万亿美元。

普华永道中国资本市场服务部合伙人武彦永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中国企业脱颖而出，全球资本也相应地通过A股、港股、美股等渠道配置中国核心资产。资本市场的高水平对外开放必然有助于建立互信，稳定海外投资者长期投资中国。

在优化QFII规则方面，2023年11月份，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对《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期货投资资金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进一步简化登记手续，优化账户管理，简化汇兑管理，便利外汇风险管理。

“征求意见稿在主体登记、收益汇出等环节进一步简化，开放QFII自由选择对手方开展即期外汇交易或直接入市交易等，整体开放力度超出预期，进一步印证了监管机构持续深化开放的决心。”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证券服务部总监钟咏苓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谈及下一步资本市场高水平制度型开放的方向，龚芳认为，可以从四方面推进，一是加快推进资本市场基础制度、规则、标准与境外成熟市场通行标准相向而行，通过制度的开放融合，提升我国资本市场配置全球资源的能力；二是加快推进金融贸易投资的一体化开放，资本市场制度型开放并不是孤立的，资本市场的开放将更加注重与服务业贸易开放、外汇市场开放及跨境投资的协同，加强各类型开放政策之间的协同性；三是顺应数字化趋势，推进数字化开放，探索有限范围内的金融数据跨境流动；四是统筹推进上海和香港两大国际金融中心的发展，实现离岸带动在岸，在岸带动内陆金融发展的新格局。

基金频频增设份额 发力老基金持营

本报记者 吴 珊 见习记者 方凌晨

近期，基金增设份额公告频频，包括博时基金、汇丰晋信基金、西部利得基金等在内的多家基金公司密集发布关于旗下基金产品增设新份额的公告。据记者不完全统计，截至1月28日，今年以来，已有62只基金拟增设新份额。

受访业内人士表示，基金增设新份额有利于满足投资者多元化投资需求。同时，通过设置流动性相对稳定的份额来保证投资资金相对稳定，也有利于基金经理的运作管理，以增强产品竞争力。

债券型基金份额增设多

记者根据相关公告梳理，今年以来，已有62只基金拟增设新份额，其中拟增设份额的基金中，债券型基金数量最多，达36只，占比近六成；而从拟增设的具体份额来看，C类增设份额最多，为32只，也有增设D类、E类等份额情况。

前海开源基金首席经济学家杨德龙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近年来，相较于权益基金的赚钱效应而言，债券型基金的回报相对较为稳定，受到了投资者的欢迎，这可能是增设份额的基金中债券型基金占多的主要原因。同时，不同类型的基金份额，在申购、赎回费率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可以满足不同的投资需求。”

一般而言，基金运作过程中的费用主要分为两大类。一是基金销售过程中发生的由投资者自己承担的费用，如申购费、赎回费等；二是基金管理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基金资产承担，如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等。

进一步梳理公告内容发现，不同基金主要根据申购费、赎回费、销售服务费等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A类、C类、D类等不同的类别，而不同基金对各类份额的界定则稍有差异。整体来看，例如C类基金份额一般在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但会收取赎回费用，并计提销售服务费；D类则与A类类似，收取申购费和赎回费、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情况居多，不过D类份额具体费率设置相对较为优势，申购门槛则较高。

以博时富鸿金融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为例，该基金公告称将于1月29日起增加C类基金份额，该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托管费率与申购、赎回数量限制以及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余额限制均与原有A类基金份额保持一致，但相关费率有所差异。

从其申购费率来看，原有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与申购金额相关，申购金额越大费率更低，而C类基金份额申购率为0。赎回费率方面，持有基金7天以下，A类、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均为1.5%；持有期限在7天到90天之间，A类、C类赎回费率分别为0.05%、0；持有期限在90天及以上时，A类、C类赎回费率均为0。销售服务费方面，A类、C类费率分别为0、0.1%。

满足多元化投资需求

谈及基金频频增设不同份额的原因，盈米基金研究员李兆霆对《证券日报》记者分析称：“在市场震荡及新基金发行遇冷的环境下，大多数基金公司会将破局之道放在激活老基金上，因此去年以来行业通过增设产品份额类型帮助持营的情况大幅增加，主要目的是通过不同的费率设置及申赎规则满足不同平台及各类投资者的多元化诉求，提高存量产品竞争力，在一定程度上体现出行业对持营重视度的提升。”

(下转A2版)